

滕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枣庄科技职业学院 滕州高级技工学校

关于承办 2021 年枣庄市“鲁班传人” 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

根据《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枣庄市“鲁班传人”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枣人社办发〔2021〕8 号）精神，现将钳工、焊工、电工、数控铣工、汽车维修工（钣金）赛项职业技能竞赛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竞赛名称

2021 年枣庄市“鲁班传人”职业技能大赛——钳工、焊工、电工、数控铣工、汽车维修工（钣金）赛项

二、竞赛主题

弘扬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枣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办单位：滕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枣庄科技职业学院

滕州高级技工学校

协办单位：山东枣庄钢镭诚焊材有限公司

枣庄鑫金山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成立 2021 年枣庄市“鲁班传人”职业技能大赛——钳工、焊工、电工、数控铣工、汽车维修工（钣金）赛项职业技能竞赛组织委员会（见附件 1，以下简称“竞赛组委会”），负责竞赛的统筹、组织工作。竞赛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滕州高级技工学校 1306 会议室，具体负责本次竞赛的组织和实施工作。

钳工、焊工、电工、数控铣工、汽车维修工（钣金）赛项命题标准由枣庄市人事考试中心会同枣庄科技职业学院、滕州高级技工学校按照国家职业资格三级（高级工）标准制定，竞赛规程见附件 2。

四、竞赛时间及地点

竞赛时间：2021 年 9 月 24-25 日

竞赛地点：枣庄科技职业学院 滕州高级技工学校

（学校地址：山东省滕州市学院东路 888 号）

具体比赛时间及竞赛注意事项，报名后由承办单位通知至选手。

五、参赛人员

全市各类企事业单位（含各类院校）以及中央、省属驻枣有关单位从事、学习相关职业（工种）的人员均可参赛，参赛选手年龄一般不超过 50 周岁。每个项目设企业组和院校组，企业组参赛人员为企业正式在岗职工，院校组为技工院校从事教

学工作的正式、实习教师或学习相关专业的在籍学生。每名选手限报1名指导教师。近4年内在往届市级和上一级技能大赛中已获一等奖的选手，不再以选手身份参加本次比赛。在同一竞赛项目（工种）中，参赛选手不得同时兼任指导老师。

六、奖励办法

表彰与奖励按照《枣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枣庄市“鲁班传人”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枣人社办发〔2021〕8号）有关规定执行。

1. 各竞赛项目企业组和院校组各设一、二、三等奖，获奖人数不超过参赛人数的30%，获奖选手必须成绩合格。对获奖选手颁发荣誉证书并给予一次性奖励，一等奖奖励人民币2000元；二等奖各奖励人民币1000元；三等奖各奖励人民币500元。大赛设团体奖和优秀指导老师奖。按照选手在竞赛中获得奖项的等次和数量，颁发“优秀团体奖”；对获得一、二等奖选手的指导老师颁发“优秀指导老师奖”。

2. 比赛成绩合格的参赛选手，颁发相应工种三级（高级工）职业证书；获竞赛项目前3名、具有本工种三级（高级工）职业证书且任职2年以上的，颁发技师职业证书。因职业资格改革，证书的发放方式及证书详情再行通知，如遇政策调整，以最新政策为准。上述晋升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参赛选手不包括机关事业单位从事技术技能工作的在岗在编工作人员。

3. 获得大赛各竞赛项目前2名的选手，符合申报条件的，由所在单位按照有关程序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推荐申报“枣庄市技术能手”称号。已获得过“枣庄市技术能手”称号的不再

重复推荐申报。市直有关单位（院校、企业、行业、协会）和中央、省属驻枣单位可对取得优异成绩的选手颁发本单位（部门）相应的获奖证书。

4. 各竞赛项目企业组和院校组一等奖获奖选手，在参加当年度枣庄市首席技师评选时，根据当年度评选通知，可按照“直通车”条件优先推荐。枣庄市首席技师获评后管理期内享受 800 元/月市政府津贴，管理期 4 年。

5. 企业组三等奖及以上获奖选手，在企业内有符合条件的师傅或指导教师，师徒双方签订协议的，可以按照《枣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名师带徒”活动的实施方案》（枣人社办发〔2019〕65 号），申领“名师带徒”专项资金，最高奖励“名师”10 万元。枣庄市“名师带徒”资格审核表、师徒协议书请于比赛后 1 个月内报市人社局（zynljs3317254@163.com）。

七、有关要求

1. 报名截止时间：2021 年 9 月 12 日（周日）17:00。

2. 报名方式：采取区（市）和单位择优推荐参赛与个人报名相结合的办法，全部采取线上报名方式。

3. 报名材料：①《枣庄市“鲁班传人”职业技能大赛参赛选手登记表》（企业组填写附件 3，院校组填写附件 4，word 和扫描 pdf 电子版，推荐单位意见请加盖单位公章）；②本人身份证扫描件；③证件照电子版（近期免冠白底，jpg 格式，小于 20k，建议像素 240*320）于 9 月 12 日 17:00 前发送至报名邮箱。

4. 参赛时，选手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参赛证，认真学习疫情防控告知书（见附件 5），出示“三码”。

5. 联系方式:

联系人: 龙老师 孔老师 蒋老师

联系电话: 0632--5632760

报名邮箱: tzgjjgxxjds311@163.com

报名地点: 枣庄科技职业学院 滕州高级技工学校

附件: 1. 竞赛组织委员会成员名单

2. 技术文件

3. 枣庄市“鲁班传人”职业技能大赛参赛选手登记表
(企业组)

4. 枣庄市“鲁班传人”职业技能大赛参赛选手登记表
(院校组)

5. 疫情防控告知书

滕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枣庄科技职业学院

滕州高级技工学校

2021年8月31日